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6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8
十二、其他说明.....	38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8
（二）其他.....	3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工作职责：（1）指导全县社会文化事业、文物旅游事业的发展，制定发展计划，并协调组织实施；（2）依法对全县文化市场、旅游市场、文物市场进行行政执法监督检查；（3）指导协调艺术创作、研究和生产，宏观管理全县专业艺术团体及其它艺术创作和艺术教育单位；（4）制定培养文艺人才的规划，组织艺术交流活动；（5）组织旅游资源的普查、规划、开发和关于保护工作；（6）指导重点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

二、机构设置情况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现有人员150人，其中在职人员107人，退休人员43人，2026年财政预算安排5936.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1676.05万元，专项支出预算4260.36万元。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4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8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43.69	3944.20	799.4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1	239.4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78	28.7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80.00	78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9.54	129.5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5.00		15.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21.92	本年支出合计	5936.41	5121.92	814.49
上年结转	814.49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5936.41	支出总计	5936.41	5121.92	814.49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121. 92	4341. 92	780. 00				814. 4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44. 20	3944. 20					799. 49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77. 64	2477. 64					113. 14
2070101	行政运行	1284. 50	1284. 50					
2070109	群众文化	762. 45	762. 45					105. 68
2070113	旅游宣传	183. 00	183. 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47. 69	247. 69					7. 46
20702	文物	1466. 56	1466. 56					658. 04
2070204	文物保护	1466. 56	1466. 56					658. 04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 3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 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 41	239. 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 24	233. 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 00	73.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 50	153. 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73	6. 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17	6. 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	6.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78	28.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78	28.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78	28.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0.00		78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0.00		78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80.00		7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54	129.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54	129.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54	129.54					
229	其他支出							1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00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0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936. 41	1676. 05	4260. 3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43. 69	1284. 50	3459. 19
20701	文化和旅游	2590. 78	1284. 50	1306. 28
2070101	行政运行	1284. 50	1284. 50	
2070109	群众文化	868. 13		868. 13
2070113	旅游宣传	183. 00		183. 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55. 15		255. 15
20702	文物	2124. 60		2124. 60
2070204	文物保护	2124. 60		2124. 6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 31		28. 3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8. 31		28. 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 41	233. 24	6. 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 24	233. 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 00	73.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 50	153. 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 73	6. 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17		6. 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 17		6. 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 78	28. 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 78	28. 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 78	28. 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0. 00		780. 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0. 00		780. 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80. 00		78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 54	129. 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 54	129. 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 54	129. 54	
229	其他支出	15. 00		15. 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 00		15. 00
22960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 00		15. 00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41.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8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43.69	4743.6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1	239.4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78	28.7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780.00		78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9.54	129.5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15.00		15.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21.92	本年支出合计	5936.41	5141.41	795.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814.49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799.4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5.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5936.41	支出总计	5936.41	5141.41	795.00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341.92	1676.05	2665.8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44.20	1284.50	2659.7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77.64	1284.50	1193.14
2070101	行政运行	1284.50	1284.50	
2070109	群众文化	762.45		762.45
2070113	旅游宣传	183.00		183.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47.69		247.69
20702	文物	1466.56		1466.56
2070201	文物保护	1466.56		1466.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41	233.24	6.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3.24	233.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3.00	7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3.50	153.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73	6.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		6.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		6.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78	28.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78	28.7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78	28.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54	129.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54	129.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54	129.54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76.05	1606.18	69.87
工资福利支出		1532.58	1532.58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524.34	524.34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81.10	81.10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87.47	87.4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79.83	379.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53.50	153.50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6.75	76.7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2.36	62.3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8.78	28.7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21	2.21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29.54	129.5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9	6.69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87		69.87
办公费	办公经费	45.50		45.5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9.32		9.3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7.05		7.0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60	73.60	
退休费	离退休费	64.69	64.69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8.31	8.31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0	0.60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80.00
103	非税收入	780.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780.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80.00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80.00		78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0.00		78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0.00		78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80.00		780.00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0	3.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合计	3.00	3.0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69.87	69.87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69.87	69.87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3445.87	2665.87	780.00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3445.87	2665.87	780.00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县级配套资金	28.25	28.25				
文物保护及修缮经费	367.00	367.00				
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基层文化公益性文化购买服务	189.17	189.17				
两馆及乡镇免费开放（三保）	19.20	19.20				
文化惠民工程县级资金（送戏下乡）	302.40	302.40				
旅游产业发展资金	70.00	70.00				
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113.00	113.00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资料编制费	80.00	80.00				
2024年文化旅游月系列活动经费	63.70	63.70				
泽州县第四次文物普查经费	150.00	150.00				
景区化村庄创建奖补资金	780.00		780.00			
2026年古建筑日常养护资金	66.30	66.30				
2026年“四个一批”群众文化惠民工程	9.20	9.20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中央及省级免费开放资金	96.00	96.00				
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586.00	586.00				
2026年省级文物保护员经费	45.26	45.26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中央及省级补助业务部分）	130.59	130.59				
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172.00	172.00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市级免费开放补助部分）	4.80	4.80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市级补助业务部分）	27.98	27.98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基础因素及绩效奖励部分）	88.85	88.85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绩效奖励资金	50.00	50.00				
遗属补助项目	6.17	6.17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814.49	799.49	15.00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814.49	799.49	15.00	
2024年市级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9.97	9.97		
低级别文物保护项目专项资金	146.86	146.86		
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山西省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市县）	14.20	14.20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基础因素和绩效奖励）	7.46	7.46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业务部分市级）	2.62	2.62		
2025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	186.50	186.50		
省级彩票公益金项目	15.00		15.00	
公共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市级补助资金	4.80	4.80		
2025年市级文物保护专项（文物保护修缮工程补助经费）	176.70	176.70		
2025年市级文物保护专项（第四次文物普查工作经费）	8.00	8.00		
2025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免费开放资金）	84.06	84.06		
2025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第二批）	28.31	28.31		
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补助经费（转移市县第二批）	130.00	13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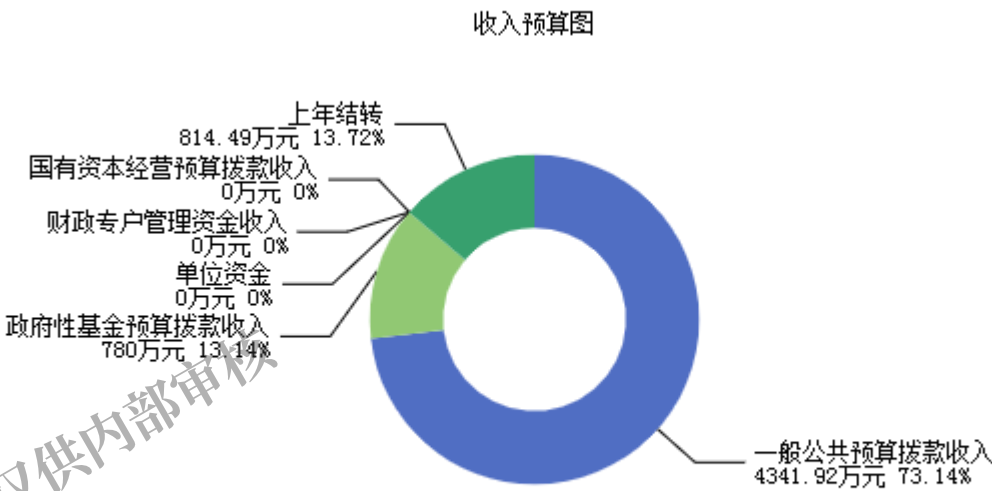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预算收入总计5,936.4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121.92万元，上年结转814.49万元，比上年减少606.86万元，下降9.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县级预算减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5,936.4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5,121.92万元，上年结转814.49万元，比上年减少606.86万元，下降9.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县级预算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预算收入5,936.4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341.92万元，占73.14%；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780.00万元，占13.1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814.49万元，占13.7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支出预算5936.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76.05万元，占28.23%；项目支出4260.36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936.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141.4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795.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5,121.92万元，上年结转收入814.49万元。支出包括：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743.6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9.4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8.7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80.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9.54万元、其他支出15.00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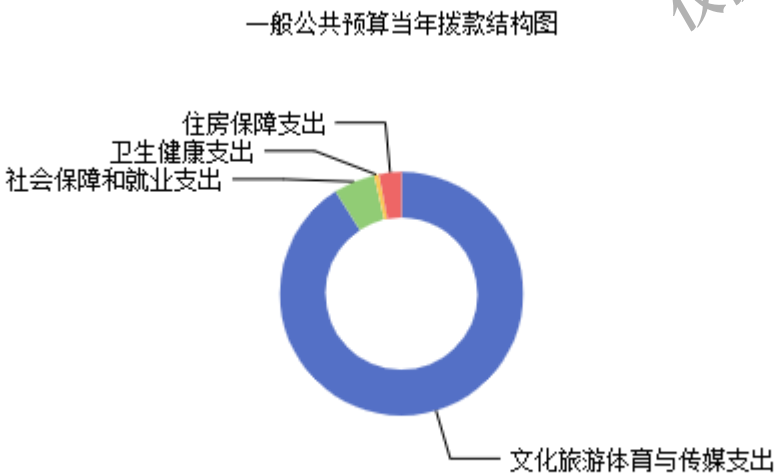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4,341.92万元,比上年减少1.37万元，下降0.03%。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4,341.9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944.20万元，占90.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9.4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8.7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9.54万元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676.0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06.18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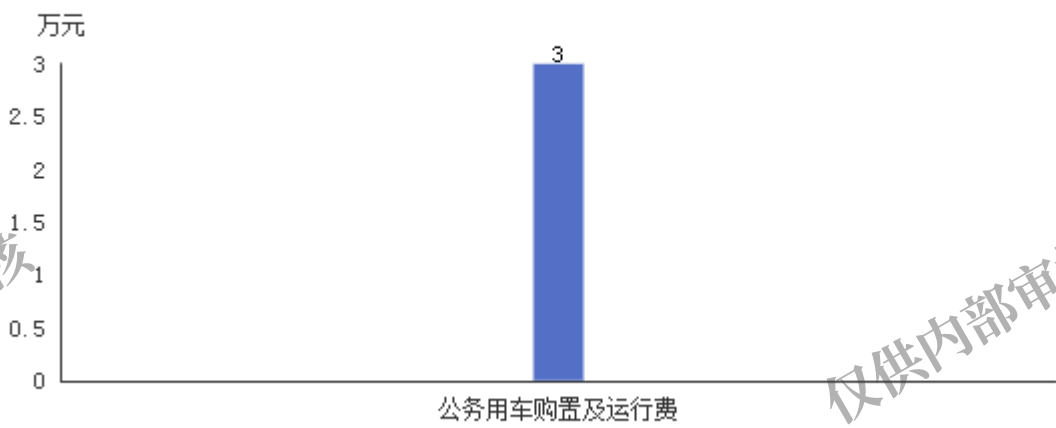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69.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00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

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9.87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0.7万元，下降0.9%，原因是本单位2026年人员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106.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766.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30.38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5121.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76.05万元，项目支出3445.87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8个，共计金额3,445.87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8个，涉及金额3,445.87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8个，涉及项目金额3,445.87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8个，涉及项目金额3,445.87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景区化村庄创建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继续提升我县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发展水平，加快构建“四区一带一中心”“产业发展布局”和“一城三带”“高质量发展格局。推动美丽乡村向美丽经济型转型，计划得用5年时间争创100个景区化村庄，确定了2026年度20个景区化村庄创建任务，完成对2025年创建成功的20个村庄进行奖补。本项目具体由旅游服务中心实施，资金下达后，在2026年年底完成对2025年创建成功的村庄进行奖补。奖补按照3A级补助50万元、2A级补助20万元、1A级补助10万元的标准进行补助。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景区化村庄创建实施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泽政办【2023】5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继续提升我县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发展水平，加快构建“四区一带一中心”“产业发展布局”和“一城三带”“高质量发展格局。推动美丽乡村向美丽经济型转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财务制度，严格遵循“专款专用，不截留、不挪用”等基本原则，2.根据文件精神，资金的适用范围：主要用于景区化村庄创建合格村庄的奖补。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资金下达后，在2026年年底前的对2025年创建成功的22个景区化村庄给予奖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2025年创建成功的20个景区化村庄给予奖补，推动美丽乡村向美丽经济型转型。			完成2025年创建成功的20个景区化村庄给予奖补，推动美丽乡村向美丽经济型转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化村庄创建数量	≥20个村	数量指标	景区化村庄创建	≥20个村
		质量指标	景区化村庄创建符合度	≥90%	质量指标	景区化村庄创建	≥90%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及时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标准（每村）	≤50万元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标准	≤5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人民精神文	丰富
		生态效益	推动美丽乡村向美丽经济	推动	生态效益	推动美丽乡村向	推动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715175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旅游产业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深入贯彻落实县委政府《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旅游业发展的意见》的文件精神,抓住发展机遇,牢固树立“特色化”“规模化”“全域化”的大旅游、大手笔、大发展意识,规范建设农家乐,提升服务水平,巩固农家乐建设成果,依据《关于泽州县旅游开发服务中心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泽编办字【2017】48号)和为《晋城市首批百家康养特色村建设实施意见(草案)》,2026年将大力发展康养特色主题村落和高品质康养民宿、旅游民宿,并对前期的农家乐给予一定的资金扶持,依据《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报送2022年度旅游厕所工作任务及资金需求的通知》(晋文旅函【2020】221号)2026年新建、改建高标准旅游厕所50个,提升现有农家乐10座,同时加大旅游厕所新建和费用,旅游厕所补助标准200元/座,厕所补助标准50元/座。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旅游业发展的意见》(泽政发【2016】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牢固树立“特色化”“规模化”“全域化”的大旅游、大手笔、大发展意识,规范建设农家乐、旅游厕所,提升服务水平,巩固农家乐、旅游厕所建设成果,加大电台、新闻媒体、广告的宣传力度,提高我县旅游知名度。让更多的人了解泽州、走进泽州。全力推进我县智慧旅游的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旅游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旅游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泽州县提升乡村旅游推进农家乐建设实施意见》,《农家乐星级划分及评定标准》,由景区或企业提出申请,乡镇初审后上报,我局验收后,按评定等级进行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制定实施方案,进行项目实施。旅游厕所、农家乐补助经费由乡镇在4-6月份提出申请,中心审核后年底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农家乐提升服务水平,巩固农家乐建设成果扩大宣传促销效果,提高泽州旅游景区、景点知名度。			规范农家乐提升服务水平,巩固农家乐建设成果扩大宣传促销效果,提高泽州旅游景区、景点知名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旅游厕所个数	≥10家	数量指标	补助旅游厕所个数	≥10家
			补助农家乐个数	≥10家		补助农家乐个数	≥10家
		质量指标	新建旅游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新建旅游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广告服务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旅游厕所补助标准	≤5万元	成本指标	旅游厕所补助标准	≤5万元
			农家乐补助标准	≤1万元		农家乐补助标准	≤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旅游行业规范性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旅游行业规范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116184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全面摸清我县旅游资源家底，有效提高保护利用和开发管理水平，按照《山西省旅游发展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山西省旅游资源普查总体方案》的通知》（晋旅改发组【2023】3号）文件要求，利用现代技术手段，对我县区域内旅游资源开展调查，进行分类定级和系统管理，录入旅游资源保护和合理利用信息库，全面摸清我县旅游资源总量和规模丰度。本项目由旅游股具体负责，项目在2025年已经完成，计划在2026年6月底前完成尾款支付。					
立项依据		按照《山西省旅游发展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山西省旅游资源普查总体方案》的通知》（晋旅改发组【2023】3号）文件要求，利用现代技术手段，对我县区域内旅游资源开展调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全面摸清我县旅游资源家底，有效提高保护利用和开发管理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具体由旅游股负责实施，成立工作专班，普查办公室及专家委员会，落实普查工作经费，召开普查动员培训会，组建普查队伍，编制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方案和实施方案，协调相关部门支持，编制《泽州县旅游资源普查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已经完成普查，在2026年6月底前完成项目尾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并完成旅游资源普查，在6月底前完成尾款支付。			开展并完成旅游资源普查，在6月底前完成尾款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村庄个数	≥445个	数量指标	普查村庄个数	≥445个
		质量指标	普查规范性	规范	质量指标	普查规范性	规范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限	2026年6月前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限	2026年6月前
		成本指标	支付金额	≤113万元	成本指标	支付金额	≤11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规范乡村旅游	规范	社会效益	规范乡村旅游	规范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116445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1,712	年度资金总额:		61,71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712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71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家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6人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应按照遗属所在地低保的80%按月发放遗属补助616元/月,共计44352元,其中5名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冬季取暖费17360元,总计61712元。					
立项依据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16〕82号)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统筹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抚恤金、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遗属提供生活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单位工作人员发放前核实遗属人员信息后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年底一次性发放遗属补助和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工作安排,及时完成遗属补助发放,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根据工作安排,及时完成遗属补助发放,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数	6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数	6人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身份符合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身份符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年底一次性发放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年底一次性发放
		成本指标	遗属实补助发放标准	616元/月/人	成本指标	遗属实补助发放	616元/月/人
			取暖费发放标准	≥3360元/年/人		取暖费发放标准	≥3360元/年/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遗属生活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遗属生活质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116562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泽州县第四次文物普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文化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新时代文物工作要求，严格按照“统一领导、部门协作、分级负责、各方参加”的组织实施方式，充分衔接已工作成果，有效借鉴以往工作经验，圆满普查各项任务，确保普查结果全面客观反映我县不可移动文物资源基本状况，持续为推进文旅融合，建设文化强县、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和坚强保障，本项目具体由文物股实施，在2024年11月份已开展实施，由于项目持续性强，计划在2026年6月份前完成。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文物资源普查委托第三方勘测费用。					
立项依据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做好山西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的通知（晋政发【2024】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文化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保护第一、加强管理、挖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新时代文物工作要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此项目按照本单位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实施，专款专用，在2024年11月份已开展实施，由于项目持续性强，计划在2026年3月份前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从2024年11月份开始，分三阶段实施，第一阶段 梳理三普以来市县公布的名录，认定和登记；第二阶段，实地开展文物调查，第三阶段，依法认定，登记并公布不可移动文物，建立不可移动文物总目录。预计到2026年6月结束。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经费参照山西省四普试点经验，按照泽州三普登记1611处文物点初步测算，平均每处1300元，包含普查宣传、培训、执行、成果、设备等全流程服务。更好的发掘历史文化遗产，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			该经费参照山西省四普试点经验，按照泽州三普登记1611处文物点初步测算，平均每处1300元，包含普查宣传、培训、执行、成果、设备等全流程服务。更好的发掘历史文化遗产，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普查数量	≥1611处	数量指标	文物普查数量	≥1611处
		质量指标	普查的合规性	≥95%	质量指标	普查的合规性	≥95%
		时效指标	开展普查的完成时间	2026年6月底前完成	时效指标	开展普查的完成	2026年6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每处文物普查的成本	1300元/每处	成本指标	每处文物普查的	1300元/每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文物活化率	≥90%	社会效益	文物活化率	≥9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711212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资料编制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上级要求,现需要申报第九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结合我县实际,拟申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0处,根据市场调研及古建筑体量大小,每处编制费用大概3-5万元,20处申报资料费用预算80万元。本项目由文物股具体负责实施,资金到位后,及时开展资料编制,计划在3月份开始实施,9月底前完成。					
立项依据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关于申请第九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资料编制费用的请示》（泽文旅字【2023】1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加强对全县文保单位的保护力度,保护历史文化遗产,需要编制20处国保单位资料。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此项目按照本单位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实施,专款专用,具体由文物股负责实施,资金到位后,计划在3月份开始实施,在9月底前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计划在3月份开始实施,在9月底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编制全县20处文保单位资料,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编制全县20处文保单位资料,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国保单位数量	≥20处	数量指标	编制国保单位数量	≥20处
		质量指标	编制资料质量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编制资料质量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编制资料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编制资料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编制资料成本控制金额	80万元	成本指标	编制资料成本控制金额	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保护	社会效益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0365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文化旅游月系列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7,000	年度资金总额:	63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全面展示泽州优秀传统文化和秀美自然风光，不断放大泽州文旅康养特色优势，繁荣发展泽州文化旅游事业，持续打造“古韵泽州、全域旅游、融创新城、四季康养”品牌，在2024年中秋、国庆节期间开展了2024年“秋风古韵 畅游泽州”文化旅游月系列活动，活动已经完成，资金未支付，本项目由文化馆具体承办，主要用于支付启动仪式节目编排及乡村群众文艺汇演费用。					
立项依据		《泽州县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暨2024年“秋风古韵 畅游泽州”文化旅游月系列活动“实施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展示泽州优秀传统文化和秀美自然风光，不断放大泽州文旅康养特色优势，繁荣发展泽州文化旅游事业，持续打造“古韵泽州、全域旅游、融创新城、四季康养”品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由文化馆具体实施，项目资金下达后，专款专用，用于支付2024年旅游月活动费用。					
项目实施计划		资金下达后，在6月底前支付完成2024年旅游月活动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资金下达后，及时支付2024年旅游月活动相关费用。此项目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升了旅游宣传力度。			项目资金下达后，及时支付2024年旅游月活动相关费用。此项目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升了旅游宣传力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艺汇演数量	≥7场	数量指标	文艺汇演数量	≥7场
		质量指标	文艺演出达标率	≥90%	质量指标	文艺演出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性	6月底前支付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性	6月底前支付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63.7万元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63.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02211130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四个一批”群众文化惠民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2,000	年度资金总额:	92,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2,000	省级财政资金	92,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丰富广大农民群众文化生活,构建农村和谐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缩小城乡文化差距,本年度下达资金9.2万元,用于乡土能人艺人开展持续艺传授、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培训、讲座等。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预算(“四个一批”群众文化惠民工程)的通知(晋财文【2025】9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近几年农村发生了巨大变化,但农民精神文化生活与城市仍有较大差距,需要丰富广大农民群众文化生活,构建农村和谐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缩小城乡文化差距。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预算(“四个一批”群众文化惠民工程)的通知(晋财文【2025】93号)					
项目实施计划		本年度主要用于扶持6个群众文艺小分队,22个乡土能人艺人,18个乡村文化带头人。计划在2026年年底前实施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年度主要用于扶持6个群众文艺小分队,22个乡土能人艺人,18个乡村文化带头人。计划在2026年年底前实施完成。			本年度主要用于扶持6个群众文艺小分队,22个乡土能人艺人,18个乡村文化带头人。计划在2026年年底前实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文化带头人	≥18个	数量指标	乡土能人艺人	≥22个
			乡土能人艺人	≥22个		群众文艺小分队	≥6个
			群众文艺小分队	≥6个		乡村文化带头人	≥18个
		质量指标	乡村文化带头人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群众文艺小分队	100%
			群众文艺小分队活动达标率	≥100%		乡村文化带头人	100%
			乡土能人艺人活动达标率	≥100%		乡土能人艺生活	100%
	时效指标		开展培训时间	1至12月	时效指标	开展讲座时间	6至10月
			开展讲座时间	6至10月		开展培训时间	1至12月
	成本指标		群众文艺小分队补助标准	≤5000元	成本指标	群众文艺小分队	≤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2416333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绩效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5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健全我县公共文化体系，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保障农村公共文化活动持续开展，从2012年开始，每年将省财政厅给予每个行政村下达农村文化建设资金，用于开展农村文化活动，丰富广大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努力构建农村和谐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主要用于文化信息资源工程村基层服务点建设，农村文化活动的开展，送文化下乡演出，配套资金由中央省市县按比例配套，文化活动经费每村4400元，中央补助每村2200元，地方负担部分由省、市、县财政按照4：3：3分级负担。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及省、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数【2025】15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近几年农村发生了巨大变化，但农民精神文化生活与城市仍有较大差距，需要丰富广大农民群众文化生活，构建农村和谐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缩小城乡文化差距。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市财数【2024】121号）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26年全年开展文化下乡演出，保障每一个村开展一次文化宣讲；保障每个行政村举办一次文艺演出活动；			
		</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基础因素及绩效奖励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88,500	年度资金总额：	888,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888,500	省级财政资金	888,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健全我县公共文化体系，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保障农村公共文化活动持续开展，从2012年开始，每年将省财政厅给予每个行政村下达农村文化建设资金，用于开展农村文化活动，丰富广大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努力构建农村和谐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主要用于文化信息资源工程村基层服务点建设，农村文化活动的开展，送文化下乡演出，配套资金由中央省市县按比例配套，文化活动经费每村4400元，中央补助每村2200元，地方负担部分由省、市、县财政按照4：3：3分级负担。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及省、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数【2025】15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近几年农村发生了巨大变化，但农民精神文化生活与城市仍有较大差距，需要丰富广大农民群众文化生活，构建农村和谐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缩小城乡文化差距。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市财数【2024】121号）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26年全年开展文化下乡演出，保障每一个村开展一次文化宣讲；保障每个行政村举办一次文艺演出活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2026年全年开展文化下乡演出，保障每一个村开展一次文化宣讲；保障每个行政村举办一次文艺演出活动；			在2026年全年开展文化下乡演出，保障每一个村开展一次文化宣讲；保障每个行政村举办一次文艺演出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艺演出场次	≥150场	数量指标	开展文艺演出场次	≥150场
		质量指标	下乡演出达标率	≥90%	质量指标	下乡演出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下乡演出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下乡演出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下乡每场所演出费用	≤8000元	成本指标	下乡每场所演出	≤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1422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市级补助业务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79,840	年度资金总额：	279,8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9,8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79,8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健全我县公共文化体系，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保障农村公共文化活动持续开展，从2012年开始，每年将省财政厅给予每个行政村下达农村文化建设资金，用于开展农村文化活动，丰富广大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努力构建农村和谐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主要用于文化信息资源工程村基层服务点建设，农村文化活动的开展，送文化下乡演出，配套资金由中央省市县按比例配套，文化活动经费每村4400元，中央补助每村2200元，地方负担部分由省、市、县财政按照4：3：3分级负担。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及省、市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数【2025】15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近几年农村发生了巨大变化，但农民精神文化生活与城市仍有较大差距，需要丰富广大农民群众文化生活，构建农村和谐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缩小城乡文化差距。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市财数【2024】121号）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26年全年开展文化下乡演出，保障每一个村开展一次文化宣讲；保障每个行政村举办一次文艺演出活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2026年全年开展文化下乡演出，保障每一个村开展一次文化宣讲；保障每个行政村举办一次文艺演出活动。			在2026年全年开展文化下乡演出，保障每一个村开展一次文化宣讲；保障每个行政村举办一次文艺演出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艺演出场次	≥30次	数量指标	开展文艺演出场次	≥30次
		质量指标	下乡演出达标率	≥90%	质量指标	下乡演出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下乡演出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下乡演出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下乡每场所演出费用	≤8000元	成本指标	下乡每场所演出	≤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411334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市级免费开放补助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免费开放惠民政策，切实保障全县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丰富全县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2011年年底我县“两馆一站”全部实现无障碍、“零门槛”向群众免费开放。实施免费开放以来，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益。2026年文化馆、图书馆16个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及省级配套资金96万元，主要用于图书馆免费开放日常支出，文化馆及文化艺术类开展文化培训支出。					
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山西省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晋财教【2011】2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全县广大人民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保障了全县广大人民群众的基本权益，促进了全县和谐稳定发展，推动了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使人民群众共享到了文化建设发展成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主要由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实施，保证两馆及乡镇文化站每日免费开放时间达8小时，每年寒暑假期间对学生进行文化、文艺方面的免费培训和辅导。全年对老年人进行歌咏免费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在2026年1-12月份实行免费开放，服务人数达到500人以上，通过免费开放，促进了全县和谐稳定发展，推动了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使人民群众共享到了文化建设发展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在2026年1-12月份实行免费开放，服务人数达到500人以上，通过免费开放，促进了全县和谐稳定发展，推动了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使人民群众共享到了文化建设发展成果。			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在2026年1-12月份实行免费开放，服务人数达到500人以上，通过免费开放，促进了全县和谐稳定发展，推动了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使人民群众共享到了文化建设发展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培训人数	≥500人	数量指标	全年培训人数	≥500人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数量	16家		乡镇文化站免费	16家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培训课时费	≤300元	成本指标	培训课时费	≤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309443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中央及省级补助业务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5,900	年度资金总额：	1,305,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305,900	省级财政资金	1,305,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健全我县公共文化体系，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保障农村公共文化活动持续开展，从2012年开始，每年将省财政厅给予每个行政村下达农村文化建设资金，用于开展农村文化活动，丰富广大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努力构建农村和谐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主要用于文化信息资源工程村基层服务点建设，农村文化活动的开展，送文化下乡演出，配套资金由中央省市县按比例配套，文化活动经费每村4400元，中央补助资金2000元，地方各级财政配套。项目资金按照1：2：2比例分配。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文〔2025〕10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近几年农村发生了巨大变化，但农民精神文化生活与城市仍有较大差距，需要丰富广大农民群众文化生活，构建农村和谐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缩小城乡文化差距。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主要由文化股具体实施，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及其专项资金的适用范围；主要用于文化信息共享工程村基层服务点宽频接入、运行维护及开展文化宣传讲座等活动；用于各行政村每年自行开展各类农村文化演出活动。					
项目实施计划		在2026年全年开展文化下乡演出，保障每一个村开展一次文化宣讲；保障每个行政村举办一次文艺演出活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2026年全年开展文化下乡演出，保障每一个村开展一次文化宣讲；保障每个行政村举办一次文艺演出活动。			在2026年全年开展文化下乡演出，保障每一个村开展一次文化宣讲；保障每个行政村举办一次文艺演出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艺演出场次	≥300场	数量指标	开展文艺演出场次	≥300场
		质量指标	下乡进村演出达标率	≥90%	质量指标	下乡进村演出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开展下乡演出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开展下乡演出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送文化下乡演出费（每场）	≤8000元	成本指标	送文化下乡演出费	≤8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715583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中央及省级免费开放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9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9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免费开放惠民政策,切实保障全县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丰富全县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2011年年底我县“两馆一站”全部实现无障碍、“零门槛”向群众免费开放。实施免费开放以来,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益。2026年文化馆、图书馆16个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中央及省级配套资金96万元,主要用于图书馆免费开放日常支出、文化馆及文化艺术类开展文化培训支出。					
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山西省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晋财教【2011】2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全县广大人民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保障了全县广大人民的基本权益,促进了全县和谐稳定发展,推动了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使人民群众共享到了文化建设发展成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项目主要由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实施,保证两馆及乡镇文化站每日免费开放时间达8小时,每年寒暑假期间对学生进行文化、文艺方面的免费培训和辅导。全年对老年人进行歌咏免费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在2026年1-12月份实行免费开放,服务人数达到5000人以上,通过免费开放,促进了全县和谐稳定发展,推动了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使人民群众共享到了文化建设发展成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在2026年1-12月份实行免费开放,服务人数达到5000人以上,通过免费开放,促进了全县和谐稳定发展,推动了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使人民群众共享到了文化建设发展成果。			文化馆、图书馆、乡镇文化站在2026年1-12月份实行免费开放,服务人数达到5000人以上,通过免费开放,促进了全县和谐稳定发展,推动了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使人民群众共享到了文化建设发展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培训人数	≥5000人次	数量指标	全年培训人数	≥5000人次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数量	≥16家		乡镇文化站免费	≥16家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培训课时费	≤300元	成本指标	培训课时费	≤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丰富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精神文	丰富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2416432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古建筑日常养护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63,000	年度资金总额：	663,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63,000	省级财政资金	663,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县共有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155处，文物点1611处，为加强对这些文化遗产的保护和管理，对部分损坏的文物进行修缮和看护，2026年计划对国保及省保单位30处进行日常养护。本次下达省级日常养护经费66.3万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有关提前下达2026年古建筑日常养护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1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县共有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155处，文物点1611处，为加强对这些文化遗产的保护和管理，对部分损坏的文物进行修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财政局有关提前下达2026年古建筑日常养护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123号）					
项目实施计划		1-3月份统计需要维修的文保单位，4月份开始对需要进行维修的文保单位进行维修，10月底前完成，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3月份统计需要维修的文保单位，4月份开始对需要进行维修的文保单位进行维修，10月底前完成，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1-3月份统计需要维修的文保单位，4月份开始对需要进行维修的文保单位进行维修，10月底前完成，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物保护单位	30家	数量指标	开展文物保护单位	30家
		质量指标	重点文物保护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重点文物保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展文物保护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开展文物保护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文物养护金额/处	2.21万元	成本指标	文物养护金额/处	2.2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保护	社会效益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2416264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7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7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县共有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155处，文物点1611处，为加强对这些文化遗产的保护和管理，对部分损坏的文物进行修缮和看护，本项目主要用于坪上汤帝庙消防工程61万元，崇寿寺保护修缮工程231万元，冶底岱庙数字化保护工程217万元，坪上汤帝庙数字化保护146万元，大阳汤帝庙数字化保护103万元，主要由文物股实施。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文【2025】8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县共有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155处，文物点1611处，为加强对这些文化遗产的保护和管理，对部分损坏的文物进行修缮和看护。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认真执行文物保护法律、法规，保护我县范围内的文物；2、发现文物及时上报或者上交，使文物得到保护；3、对于损坏的文物要及时修缮。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开始对坪上汤帝庙消防工程，崇寿寺保护修缮工程、冶底岱庙数字化保护工程、坪上汤帝庙数字化保护、大阳汤帝庙数字化保护项目进行招标、5月份开始实施，计划年底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3月开始对坪上汤帝庙消防工程，崇寿寺保护修缮工程、冶底岱庙数字化保护工程、坪上汤帝庙数字化保护、大阳汤帝庙数字化保护项目进行招标、5月份开始实施，计划年底前完成。			2026年3月开始对坪上汤帝庙消防工程，崇寿寺保护修缮工程、冶底岱庙数字化保护工程、坪上汤帝庙数字化保护、大阳汤帝庙数字化保护项目进行招标、5月份开始实施，计划年底前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工程数量	≥5处	数量指标	开展工程数量	≥5处
		质量指标	重点文物保护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重点文物保护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开展文物保护修缮工程时	2026年3月至年底	时效指标	开展文物保护修缮工程时	2026年3月至年底
		成本指标	工程控制金额	≤586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控制金额	≤17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保护	社会效益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0440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8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8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8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8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县共有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155处，文物点1611处，为加强对这些文化遗产的保护和管理，对部分损坏的文物进行修缮和看护，本项目主要用于坪上汤帝庙消防工程61万元，崇寿寺保护修缮工程231万元，冶底岱庙数字化保护工程217万元，坪上汤帝庙数字化保护146万元，大阳汤帝庙数字化保护103万元，主要由文物局实施。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文【2025】8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县共有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155处，文物点1611处，为加强对这些文化遗产的保护和管理，对部分损坏的文物进行修缮和看护。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认真执行文物保护法律、法规，保护我县范围内的文物；2、发现文物及时上报或者上交，使文物得到保护；3、对于损坏的文物要及时修缮。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开始对坪上汤帝庙消防工程、崇寿寺保护修缮工程、冶底岱庙数字化保护工程、坪上汤帝庙数字化保护、大阳汤帝庙数字化保护项目进行招标、5月份开始实施，计划年底前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3月开始对坪上汤帝庙消防工程、崇寿寺保护修缮工程、冶底岱庙数字化保护工程、坪上汤帝庙数字化保护、大阳汤帝庙数字化保护项目进行招标、5月份开始实施，计划年底前完成。			2026年3月开始对坪上汤帝庙消防工程、崇寿寺保护修缮工程、冶底岱庙数字化保护工程、坪上汤帝庙数字化保护、大阳汤帝庙数字化保护项目进行招标、5月份开始实施，计划年底前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工程数量	5家	数量指标	开展工程数量	5家
		质量指标	重点文物保护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重点文物保护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开展文物保护修缮工程时	2026年3月至年底	时效指标	开展文物保护修缮工程时	2026年3月至年底
		成本指标	工程控制金额	≤758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控制金额	≤75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保护	社会效益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210510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2026年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3-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2,600	年度资金总额：	452,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52,600	省级财政资金	452,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加强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本年度下达省级文物看护员经费45.26万元，主要用于省保及国保文物看护员补助，本项目由文物股实施，计划每半年发放一次，保护员人数为62人。					
立项依据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经费的通知》晋财文【2025】8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加强文物保护，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认真执行文物保护法律、法规，保护我县范围内的文物； 2、文物管理员发现文物及时上报或者上交，使文物得到保护。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及时的对全县文物的维护、看护，保护好现有的历史文化遗产。资金每半年发放一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及时的对全县文物的维护、看护，保护好现有的历史文化遗产，资金每半年发放一次。			2026年及时的对全县文物的维护、看护，保护好现有的历史文化遗产，资金每半年发放一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看护员数量	≥62人	数量指标	文物看护员数量	≥62人
		质量指标	全县文物看护率	≥100%	质量指标	全县文物看护率	100%
		时效指标	文物看护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文物看护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文物看护员补助标准（元）	≥20元	成本指标	文物看护员补助	≤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保护	社会效益	保护历史文化遗产	保护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文物看护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文物看护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2416575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6年1月22日，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2辆，实有9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9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6年1月22日，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00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22日，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文化和旅游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部门2026年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